# 最新散文的读后感500字(七篇)

来源：网络 作者：独酌月影 更新时间：2024-11-14

*散文的读后感散文的读后感一我热爱书籍，因为读书仿佛是与高尚的人在对话，我从中获益匪浅。我仰慕名人严谨的逻辑与细腻的情感，在他们的作品中，我感受到的是他们的精神世界，或喜，或悲。在阅读时，我感到自己仿佛已经变成了作家的血液，在迅速流动，贯穿每...*

**散文的读后感散文的读后感一**

我热爱书籍，因为读书仿佛是与高尚的人在对话，我从中获益匪浅。我仰慕名人严谨的逻辑与细腻的情感，在他们的作品中，我感受到的是他们的精神世界，或喜，或悲。在阅读时，我感到自己仿佛已经变成了作家的血液，在迅速流动，贯穿每一个角落，而那些文字仿佛变成了细胞，在我的血液中遨游。我喜欢这种感觉，可以说是迷恋，而令我感触最深的便是周国平。在他的世界里，我深深沉迷。

周国平的散文极为细腻，富有哲理。但是现实生活中，命运仿佛对他不公。他女儿出生不久，刚开始牙牙学语，便夭折了。为了表达自己的悲痛、自己的遗憾、自己对女儿的爱与祝福，他写成了一部回忆录。我们可以想想，当周国平面对病床上只会喊“疼”的女儿自己却束手无策的时候是怎样的感觉。“心非木石岂无感”，一般人已经临近崩溃了，何况是心理如此细腻的他。他内心深处将会泛起多大的\'波澜？面对自己的至亲至爱，他内心将会承受多大的打击？不知有没有资格，我想说：“我懂”。

在他的散文中，我懂了许多的道理与哲理，他有许多作品都劝勉大家人生要有执着的精神。他说悲观只是一时的，人生总要执着。执着会拯救悲观，执着在人生中有着很重要的作用，它决定着人能否有机会来实现人生的价值。生命需要执着，是的，任何生命都需要执着。执着是成功的最基本因素。他说悲观主义是一条错误的路，冥思苦想的人生是虚无的，想一辈子也还是那么一回事，反而失去了生命的乐趣。但是他也说，并不能一味的执着，这样也会离智慧越来越远。当时，我还不懂。

我不理解他的那句话，但是我后来明白了。一个人不能一味的执着，这样便会产生悲观，悲观的心理产生愈多，就愈不能执着。这怎么办呢？他说就把自己分成两个，一个让他去执着，不顾一切；另一个则现实，让现实去生活，让执着去追求，超脱一切，变得忘我。

悲观，执著，超脱，三种因素始终存在着。那便是我心中的周国平。在他的世界，我深深沉迷。

**散文的读后感散文的读后感二**

朱自清先生的文章，每一篇都是围绕着“真”字来写的。描绘真实的事件，书写真实的感受，流露真实的情感，即使是写身边的琐事，也投入了最真挚的感情。

就拿本书的第一篇散文《匆匆》来说吧，作者用新颖的写作手法把平日洗手，吃饭，发呆，睡觉等小事写得生动形象，并且在字里行间都流露出一种淡淡的忧伤，使人每读一遍都会有不同层次的感悟。

俗话说：“莫等闲，白了少年头，空悲切！”其实朱自清先生在二十多岁的时候在文学方面就已经颇有成就了，但他更加严格地要求自己，更加珍惜自己的时间，用有限的时间做更有意义的事，这便是他对人生价值追求的表现。

他对事物有自己独特的见解。他认为，一个人不应该在这个世上白白走一遭，应该发挥出自己的作用，为社会做出应有的贡献。这样伟大的作家如此，作为肩负国家未来使命的我们，又怎能浪费学习知识的大好时光呢？我想，这或许是编者把这篇文章放在第一篇的原因吧。

再比如《背影》，作者也只是写了父亲为他送别这件小事，但却通过细致入微的\'描述和清丽凝练的语言，突出了父亲别样深沉的爱。全文的词藻并不华丽，文风朴实无华，但依然能让读者感受到作者的真情实感，让作者的父亲的背影永恒地刻画在了读者的心里。

让平凡拥有美丽，这是朱自清先生的写作宗旨。我想，正是因为他的生活平淡简朴，做事务实求真，才在朴素自然的风格中立新意，造新语，令人回味无穷！

**散文的读后感散文的读后感三**

随着年龄渐长，生活阅历和人生感悟的增多，对很多事情多了许多无奈，就像《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中的一句台词，\"人生真是讽刺，一个人竟然真的.会变成自己曾经最反感的样子\"，而这种变化是保护自己的有效途径，虽然无奈，确实有效。可是，夜深人静辗转反侧时，也会讨厌现在的样子，而拯救自己的只有书。读书，不似与人交谈，不用担心别人没时间、没心情，甚至遇冷碰壁，只要你有时间，有想法，就可以坐下来，静静地读上许久，尤其是经典，多为浓缩精华，句句透着哲理，好似长者娓娓道来人生道理，轻松惬意，又受益颇多。

而周国平的散文就是其中之一，遇到人生的坎，想不开，过不去时，我喜欢读读他的文章，很多时候都会深有感悟。其实，很多时候，我们都会困于自身想法出不来，烦恼、痛苦、郁闷也就接踵而至。读周国平的散文，让我懂得，人活一世，活着是一个态度，正如周国平所说，\"我的人生观若要用一句话概括，就是真性情。我从来不把成功看作人生的主要目标，觉得只有活出真性情才是没有虚度了人生。所谓真性情，一面是对个性和内在精神价值的看重，另一面是对外在功利的看轻\"，\"一个人在衡量任何事物时，看重的是它们在自己生活中的意义，而不是它们能给自己带来多少实际利益，这样一种生活态度就是真性情\"。所以，端正态度，活出性情，活得充实而有意义，才不枉此生，也会因此更积极地看待人生浮沉、世间百态。

所以说，读书可以让我们更好地去感悟社会、体味人生，也会更容易更清醒地去认识自身、活出自己。社会愈加现代与科技，人们却愈加烦恼与高压，一剂很好的良方就是书，读好书，好读书，很多事情就会看得透，想得开，人生的路也会更好走些。

与书相伴，人生幸哉！

**散文的读后感散文的读后感四**

今年暑假，有幸拜读了《徐志摩散文经典》，对他的印象才从最初的浪漫诗人转变为一个有思想、有个性，而又热情高涨的、率真诚实的文学家。

徐志摩的散文的特点便是浓郁，人们总以为将纷繁的世界写简单是本事，殊不知将一件平平常常的事，一个平平常常的场景写得繁采到极致也是一种本事。徐志摩便是那种能把别人无话可说之事说得天花乱坠，让你目不暇接的散文家。

他的散文洋洋洒洒，花雨缤纷，但更难得的是这些奇艳瑰丽的文字全都出自他的内心，出自一个\"真\'字。正如梁实秋所说，徐志摩的散文无论写什么，永远都保持一个亲热的态度，没有教训和演讲的气味，而像是和知心朋友谈话，毫不矜持地掏出内心的真话。

徐志摩散文选本众多，这本散文经典是最新的一种，较好的展现了徐志摩各个时期的文采斐然的散文佳作。读后确实让人感到：徐志摩以他的文字照亮了社会、照亮了中国文学。

**散文的读后感散文的读后感五**

孔老夫子有一句流传千古的名言：“食色性也” 。这说明，吃东西和喜欢漂亮的事物是人的本性。因此，吃，也就成了人类永恒的主题之一。

古往今来，关于描写吃的文章多矣，然吾独喜汪曾祺先生的风格。究其根本，在于其文字中充满了对这世界的赞美与感激，对生活的热爱与真诚。

在《故乡的食物》里，作者重点写了一样平常不过的食品—炒米。文章一开头，作者引用了《板桥家书》中的一段话：“天寒冰冻时暮，穷亲戚朋友到门，先泡一大碗炒米送手中，佐以酱姜一小碟，最是暖老温贫之具”。此句一出，顿时让人觉得很亲切!处于社会最下层的人民，用一碗炒米，温暖着彼此的身体与心灵!

在《野鸭、鹌鹑、斑鸠、鵽》里面，作者描绘了一个让人无法释怀的场景：“忽然，砰，——枪声一响，斑鸠应声而落。猎人走过去，拾起斑鸠，看了看，装在猎袋里。他的眼睛很黑，很冷”。短短数十字，充满了对弱者的悲悯，对鲜活生命消逝的愤懑与无奈，只有心中有大爱，才能流露出如此恳切的情怀!

《豆汁儿》描写的则是北京城底层人民鲜活的生活画面：“豆汁儿是制造绿豆粉丝的下脚料。很便宜。有了豆汁儿，这天吃窝头就可以不用熬稀粥了。这是贫民食物。豆汁儿摊上的咸菜是不算钱的”。最有趣的一段在结尾处：有保定老乡坐下，掏出两个馒头，问“豆汁儿多少钱一碗”，卖豆汁儿的告诉他5分钱。“咸菜呢?”“咸菜不要钱。”“那给我来一碟咸菜。”寥寥数语，充满了人间烟火的气息，顿时让人感到这世界是如此的真实，如此的可爱，如此的让人留恋!

在《端午的鸭蛋》里，则表达了作者对故乡的怀念与骄傲，甚至带一点狡黠的童趣：“我的家乡是水乡，鸭多，鸭蛋也多。高邮人也善于腌鸭蛋。上海的卖腌腊的店铺里也卖咸鸭蛋，必用纸条特别标明：高邮咸蛋。高邮的咸鸭蛋，确实是好，我走的地方不少，所食鸭蛋多矣，但和我家乡的完全不能相比!曾经沧海难为水，他乡咸鸭蛋，我实在瞧不上。”字里行间，若有若无地透着一点淡淡的乡愁，宛如茉莉清茶的芬芳，淡淡地弥漫在空气里。

在《虎头鲨、昂嗤鱼、砗螯、螺蛳、蚬子》以及《栗子》里，除了谈吃，还体现了中国知识分子特有的忧国忧民的情怀：“剥蚬子的人家附近堆了好多蚬子壳。有一年修运河堤，按工程规定，有一段堤面应铺碎石，包工的贪污了款子，在堤面铺了一层蚬子壳。前来检收的委员，坐在汽车里，向外一看，白花花的一片，还抽着雪茄烟，连说：很好!很好!”还有这一段：“河北的山区缺粮食，山里多栗树，乡民以栗子代粮。栗子当零食吃是很好吃的\'，但当粮食吃恐怕胃里不大好受。”这两段文字，疏放中透出凝重，为国忧思之情，为民慨叹之感，跃然纸上，将一个“中国式的抒情人道主义者(作者自称)”的心灵，抒发的淋漓尽致!

相对于西式快餐的标准化、流程化和工业化，中餐更加像一门艺术。而凡属艺术，都大抵逃不掉绝响的宿命。在《肉食者不鄙》中，作者就抒发了对逝去的时光无比怀念的情怀。其中，作者提到了昆明的锅贴乌鱼时，便大发追慕之情：“护国路原来有一家本地馆子，叫东月楼，有一道名菜锅贴乌鱼，乃以乌鱼片两片，中夹火腿一片，在平底铛上烙熟，味道之鲜美，难以形容。前年我到昆明去，向本地人问起东月楼，说是早就没有了，锅贴乌鱼遂成《广陵散》。”其中，对于往昔岁月的怀念，对美好事物的追思之情溢于言表。

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真正的美食家，绝对不会暴殄天物。罗马暴君尼禄，经常在会见群臣时，手里拿着一个硕大的火鸡腿。我认为，这不是贪吃，而是放肆!西太后慈禧，每餐必有一百道菜，这也不是在吃，而是在摆排场!在《手把肉》里，作者一段话，道出了个中情怀：“蒙古人用刀子割肉真有功夫。一块肉吃完了，骨头上连一根肉丝都不剩。有小孩子割剔得不净，妈妈就会说：吃干净了，别像那干部似的!干部吃肉，不像牧民细心，也可能不大会使刀子。牧民对奶、对肉都有一种近似宗教情绪似的敬重，正如汉族的农民对粮食一样，糟踏了，是罪过。”真正爱吃的人，一定是热爱生活，体恤民生的!

在汪老关于谈吃的系列散文中，我最喜欢的就是《五味》这一篇。这篇文章，以极其平民化的视角，以一个热爱生活的中国式知识分子的味蕾，带着我们尝遍了祖国的大江南北，黄河两岸。文章中，不仅道出了酸甜苦辣的个中滋味，而且，为我们展开了一幕幕活生生的生活画卷。

写到山西人喜醋时，用计划经济时期的一段蒙太奇式的描写来定格：“有一年我到太原去，快过春节了。别处过春节，都供应一点好酒，太原的油盐店却都贴出一个条子：供应老陈醋，每户一斤。”吃醋过年，真是一绝!

谈及南方人爱吃甜食，作者顺便纠正了一个人们心目中普遍存在的认识偏差：“都说苏州菜甜，其实苏州菜只是淡，真正甜的是无锡。无锡炒鳝糊放那么多糖!包子的肉馅里也放很多糖，没法吃!”这段文字，足以为苏州菜正名，岂不美哉!

说到吃苦，作者特举一例：“有一个贵州的年轻女演员上我们剧团学戏，她的妈妈不远迢迢给她寄来一包东西，是择耳根，或名则尔根，即鱼腥草。她让我尝了几根。这是什么东西?苦，倒不要紧，它有一股强烈的生鱼腥味，实在招架不了!”看来，就算是在口味上兼容并蓄的汪老，也有消受不了的东西，实在令人莞尔!

在叙述吃辣时，作者追忆了西南联大的峥嵘岁月：“我的吃辣是在昆明练出来的，曾跟几个贵州同学在一起用青辣椒在火上烧烧，蘸盐水下酒。”如此艰苦的条件下，仍然自得其乐，真个是书生意气，挥斥方遒!

最后，于酸甜苦辣咸之外，作者特写了一段中国人独爱的口味：臭。关于各种臭菜的做法与吃法，都写得妙趣横生，而最妙的就是一段关于臭豆腐的佳话：“长沙火宫殿的臭豆腐因为一个大人物年轻时常吃而出名。这位大人物后来还去吃过，说了一句话：火宫殿的臭豆腐还是好吃。火宫殿的影壁上就出现了两行大字：最高指示：火宫殿的臭豆腐还是好吃。”人世间数十寒暑的沧桑风雨，一下子借助臭豆腐这个最不起眼的俗物，被浓缩在时间的两端，真是令人不胜唏嘘!

汪老说过：“我所追求的不是深刻，而是和谐。”“我写的是美，是健康的人性。美，是什么时候都需要的。”在作者谈吃系列散文中，用疏朗清淡的笔调，写出了人世间五行八作的见闻和风物人情、习俗民风，富于地方特色，于平淡中显现奇崛，情韵灵动淡远，风致清逸秀异，处处透着对这世界的赞美，对生活的热爱。惟有这份爱，才能撑起我们的内心世界，在纷繁芜杂的人世中，始终保持一份清明，一份淡定，不至于迷失了自己。用汪老的一句话作为结尾：尽管我们有过各种创伤，但我们今天应该快活。

**散文的读后感散文的读后感六**

让平凡拥有“美丽”这是朱自清先生写作的宗旨，他以独特的思维角度写出了一篇篇脍炙人口的文章，总是能令我眼前一亮。

作为一位散文大家，朱自清以他独特的美文艺术风格，为中国现代散文增添了许多瑰丽的色彩，建立了中国现代散文全新的审美特征，创造了具有中国民族特色的散文体制和风格，很是让人佩服。

朱自清先生这一生中写过成百上千的文章，其中，我最喜欢的一篇就属《背影》了。为什么喜欢这一篇？是的，我有我自己的答案。或许这篇散文并没有像《荷塘月色》、《绿》、《看花》等作品那样写的美到无法形容的地步，但很真实。

辞藻并不华丽，但仍然十分感人表达的就是父子之间的亲情。这是生活中很平凡的一种感情，也往往因为平凡而容易被忽视，《背影》其实从潜意识里告诉大家要珍惜这种感情。父亲的爱是平凡的更是伟大的。

文章中的父亲提着橘蹒跚的背影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就像一根触碰到我心灵的琴弦，一经拨动，便引起我无限的感慨。从古至今，描写父爱的文章不计其数，但朱自清却能做到纯朴但最能打动人心。作者就是用他那普通人的眼光去看他那普通的父亲那普通得不能在普通的动作，一切都是普通的的，但这恰恰能触碰到我们心中最敏感的部位，给我们带来无限的感慨。

平凡的父母给了我们不平凡的爱。其实，朱自清先生就是这样，用最平凡的眼光去发现美，再用最平凡的手法创造美。

**散文的读后感散文的读后感七**

活在民国年代，战火纷飞中一不留神，小说中血肉横飞的情节就会在自己身上上演。谈起那时文人的为人处世，虽说的确需要积极面对与投身变革，但在某些时节沉郁淡泊些或许能活得相对“轻松”和“舒坦”些。

这是我读罢《周作人早期散文选》的第一感受。

说起文才笔法，周作人未必逊于其兄鲁迅，甚至某些方面有所超越，却因对事物看得极为透彻的眼光以及生来易于烦躁激动的性格，字里行间总是透出一股独特的幽怨郁愤之气。其实他也曾做过鲁迅那样斗士般的文人，以满腔热忱毫不留情地一次次直戳时代、社会或人民的痛处，为的是大众听到这些呼喊与击打能有所反应、想法甚至行动。而从这本书中，我恰好看出他蕴含着的或激愤或淡然的复杂情感。从头读过，通篇带着闲寂恢诡的日式幽默与变革时代的`批判思想，彼此从思想上似乎是对立的，读来却顺理成章。

倘若排除时代与社会因素，饮茶听雨、尝鲜品酒、谈鬼说蝇，不经意间天南海北的零七碎八已经被周作人摹了个遍。以掩藏于温吞之下的犀利目光扫视着埋藏在家常里短中的风花雪月，然后将其转换成袅袅婷婷的文字，宛若一叶随波荡漾的小舟，不紧不慢地掠过一处处山川草木，总要在某处有所停留，幽雅地打个怜惜而玩味的转儿，待吸够了香气、尝遍了滋味再悄然前行，于不经意回眸间又在某处风景留下一道浅而雅的痕。

这恐怕正是周作人前期的闲适杂感散文风格受到诸多好评的原因所在。从《初恋》中对“她”的“淡淡的一种恋慕”，到《喝茶》中“瓦屋纸窗下、可抵十年陈梦”的“清泉绿茶”；从《乌篷船》中充满旧江南风趣情味的明瓦乌篷船，到《谈酒》中感到喝酒之时“怀着‘杞天之虑’，生恐强硬的礼教反动之后将引起颓废的风气”，无不以怜惜品味的态度、丰润雍容的京派笔法雕琢着每一个本不腴润的平凡物事，从中提炼出庸人体会不到的不平凡来。

比起平和冲淡来，周作人的犀利浮躁之风格同样老辣痛肤，尤其在涉及封建礼教之愚昧、国民性格之丑恶及军阀统治之暴虐等方面，愈发激烈敏感，其思想深度也愈发深入骨髓。如《风纪之柔脆》一文中，看到报上“因有关风纪而查禁女孩入浴堂洗浴”的小新闻，即知封建道学者之变态堕落至于“非禁止女童入浴堂而不能维持这‘更嫩更脆，像骄养的小儿一样愈加怯弱下去’的风纪矣”，的确是“深可寒心乎哉”；又如《头发的名誉和程度》中，见到“因剪发女生投考者程度不佳”而不取剪发女生之大谬新闻更生发了“乌云覆顶则经书烂熟，青丝坠地而英算全忘乎”的痛怒感问……诸如此类，读来实在惊心震慑，让人心寒不已却无从反驳。

以比谁都清醒的状态看待当时黑暗的沉重，恐怕正是这样才造就了周作人内心幽怨郁愤的情感，反映在文字上就成了平淡与激越交织的独特风格。平和冲淡，老辣犀利———仿佛在地下贮藏了多年的陈酒，留在敏感味蕾上的是交织了辛辣的醇厚。这些文字就像反光强烈的镜子一直高悬墙面，以便那些自以为醉生梦死的人们随时随地从中映照出真实的自我。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